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提供网络投票）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发布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本公司现予以更正。

一、 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

更正前

（十二）审议《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为 2022-065）。

二、 更正后的具体内容

（十三）审议《关于制定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适用的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议案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为 2022-065）。

三、 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宁波新芝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1 日